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1-101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独立董事王全喜先生、石慧女士、郭祥云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陈绍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募投主体项目建设进度提前，现已完成建设、处于设备调试中，即将完工投产。为使发行方案更匹配公司下一步的发展需要，公司经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论证，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相关申请文件，后续公司将根据2022-2024年战略规划对发行方案进行调整，并在方案调整完成后另行重新申报。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各项业务均处于疫情后的快速恢复中，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陈绍鹏先生、周庆彤先生、吴宣立先生、万小骥女士对本项议案回

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认购对象佳沃集团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双方同意终止原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并就相关事项签署终止协议。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陈绍鹏先生、周庆彤先生、吴宣立先生、万小骥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